

东方红添利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4 月 22 日

重要提示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东方红添利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生效时间：	2020 年 8 月 13 日
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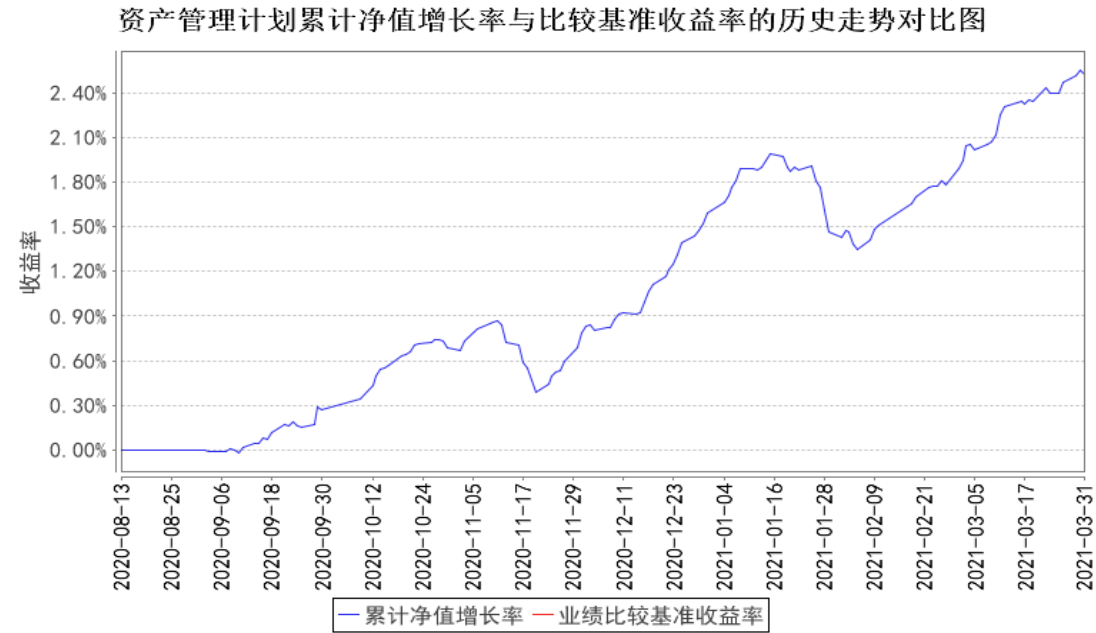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317,799,627.49
本期利润(元)	2,877,853.88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可分配利润	7,124,128.05
期末份额净值(元)	1.0252
期末份额累计净值(元)	1.0252
本期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率	0.92%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2.52%

注：本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可分配利润和净值未扣除管理人可提取的业绩报酬，以上财务指标不包括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与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无业绩比较基准。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期末市值（元）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境内股票	-	-
	港股投资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25,129,825.90	94.69
	其中：债券	425,129,825.90	94.6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基金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13,511,847.80	3.01
7	其他资产	10,326,460.15	2.30
8	资产合计	448,968,133.85	100.00

注：“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红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项目。

(二)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75130	20 光明 02	300,000.00	30,255,000.00	9.52
143827	18 中航集	300,000.00	30,186,000.00	9.50
167417	20 兴港 D2	300,000.00	30,018,300.00	9.45
127863	18 苏交 04	200,000.00	20,446,000.00	6.43
101900248	19 南昌水投 MTN001	200,000.00	20,416,000.00	6.42

(四)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五)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六)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期权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权。

(七) 报告期末期货投资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

(八)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证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31,000,000.00 元,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 投资经理情况

投资经理姓名	学历	证券从业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
--------	----	--------	--------

侯振新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	12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投资经理，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证券从业 12 年，曾任交通银行资产管理业务中心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中信银行资产管理业务中心处长。
余偲媛	纽卡斯尔大学金融学硕士	8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纽卡斯尔大学金融学硕士，证券从业 8 年，曾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员，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助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投资支持经理、研究员、高级研究员。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债券方面，一、二经济复苏叠加央行收紧货币，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上行；春节后市场情绪回暖，虽然机构心态普遍纠结，但债市表现相对坚挺。展望二季度，经济向上修复仍具备一定韧性，但边际增速可能回落。一方面，随着中国对海外产能的替代效应减弱，海外的消费复苏从商品转向服务，出口存在见顶回落的风险；另一方面，伴随企业盈利不断修复，制造业或将从单纯的补库向扩产能演进，制造业投资有望继续加速。此外，尽管房住不炒基调下地产调控政策频出，但房企基于回笼现金流考量仍有加快开工和销售的动力。政策方面，流动性或维持稳中偏松，但缴税高峰、政府债券供给放量等因素仍可能带来一定扰动。此外，全球经济复苏及国内“碳中和”政策推进背景下通胀环境对债市也并不友好，操作上继续保持防守态势，利率债关注交易机会，信用债以中高等级、短久期品种为主。居民储蓄从稳定收益类产品向净值型产品转移的背景下，高等级信用债持续被增量资金追逐，继续以高等级信用债为主要配置方向。中长期来看，未来信用分层和市场分化可能进一步加剧，需严防信用风险，对于弱资质和高负债企业继续保持规避。

转债方面，短期经济恢复速度是否见顶有争议，但流动性收紧压力一直存在，预计资质较好、正股估值适中的平衡型标的进攻表现更好。总体而言，我们仍长期看好转债的配置价值，在投资策略方面，我们将合理把握转债行情中性价比较高的结构性机会，并且继续自下而上精选个券，关注公司基本面优质、估值合理的个券。

（三）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

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法规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履职报告详见《托管报告》。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管理费	77,880.40	78,502.39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年管理费率为0.1%。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委托财产管理费

E为前一日委托财产净值

委托财产管理费每日计提，按自然季度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管理人向托管人出具划款指令于每季度前5个工作日内将上季度计提的管理费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二）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托管费	15,576.07	15,700.48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年托管费率为0.02%。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委托财产托管费

E为前一日委托财产净值

委托财产托管费自资产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自然季度支付。于每季度前 5 个工作日内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管理人向托管人出具划款指令将上季度计提的托管费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三）业绩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计提的业绩报酬	0	0

注：

- （1）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的原则
- 1) 按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
 - 2) 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于委托人退出日和本集合计划终止日计提业绩报酬。
 - 3) 在委托人退出和集合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
 - 4) 委托人申请退出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按照委托人份额参与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退出的方式确定退出份额，计算、提取退出份额对应的业绩报酬。

（2）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委托人退出日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日。每份集合计划份额的业绩报酬以该笔份额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无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本集合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当日，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绝对收益率 R，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计算基础。

$$R = \frac{A-B}{C} \times 100\%$$

A 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B 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C 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集合计划的运作期：集合计划第 1 个运作期为集合计划成立日（含）至集合计划第 1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不含），此后以此类推，第 N 个运作期（N=2, 3, 4……）为第 N-1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含）至第 N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不含），最后一个运作期为最后一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含）至集合计划终止日。r_i 为第 i 个运作期内集合计划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每年按 365 天计），首个运作期的 r₁ 为 4.8%。管理人可以在每个运作期开始前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公布下一个运作期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i；管理人未公布下一个运作期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i 的，则 r_i=r_{i-1}。管理人公布 r_i 前，应通过书面方式取得全体投资者同意。

对于某一笔份额 x，自其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起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其适用的第一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1}，对应天数为 D_{x1}；其适用的第二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2}，对应天数为 D_{x2}；以此类推，其适用的最后一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k}，对应天数为 D_{xk}。则该笔份额 x 的绝对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x 为：

$$R_x = \sum_{j=1}^k (r_{xj} \times \frac{D_{xj}}{365}) = r_{x1} \times \frac{D_{x1}}{365} + r_{x2} \times \frac{D_{x2}}{365} + \dots + r_{xk} \times \frac{D_{xk}}{365}$$

特别声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作为业绩报酬计算依据，不作为管理人对集合计划收益率的承诺或保证。

该笔份额 x 的业绩报酬计算公式如下：

收益率（R）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 H_i ）计算方法
$R \leq R_X$	0	$H_i = 0$
$R > R_X$	20%	$H_i = (R - R_x) \times 20\% \times C \times F$ 其中： F 为该笔提取业绩报酬的份额。

在委托人退出和集合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 H_i 从退出资金中扣除。

（3）业绩报酬支付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款指令，托管人于 5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报酬划拨给登记结算机构或管理人账户。划拨至登记结算机构的，由登记结算机构将业绩报酬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七、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八、本报告期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没有发生变更。

（二）公司关联人员的持有情况

项目	持有计划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0

注：数量区间：0、0~50、50~100、100~500、500~1000、1000~2000、>2000

（三）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四）其他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无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2 日